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公告编号：2018-129

##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紧急会议）于2018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2月25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城先生召集。经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筹划购买额尔古纳诚诚矿业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

经会议审议，与会董事同意公司与宝金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华天工业有限公司和自然人杨天瑶、郑华清、杨涵中签署《股权收购意向书》，筹划收购宝金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额尔古纳诚诚矿业有限公司51%的股权，最终交易价格将根据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矿业权评估资格以及其他应有之合法资质的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评估确认，并经交易各方协商后确定。依照约定，在意向书生效后两个工作日内，公司应向宝金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支付保证金人民币2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意向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130。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后续进展，及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6日